

关于北京鼎家香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行政处罚的情况

行政相对人名称：	北京鼎家香餐饮管理有限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 工商注册登记号：	911101016828698533
法定代表人：	兰某春
行政处罚决定文书号：	（京东）应急罚〔2024〕54-1 号
处罚依据：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九十九条第一项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一百零三条第二款
处罚类别：	罚款
处罚内容：	罚款 8000 元
处罚决定日期：	2024-10-21
处罚机关：	北京市东城区应急管理局
信息发布时间：	2024-10-21